

#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報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3 日

#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報紀錄

時間：108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沈校長和成

紀錄：黃美華

出席（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報紀錄。

**決 定：** 洽悉。

參、政令宣導：（略）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 一、教務處

- （一）國中教育會考大湖區考場服務已經在 5 月 18、19 日辦理完畢，感謝秘書及各處室主任協助完成會考各項工作。
- （二）本校 108 學年度新生報到將於 6 月 14 日先辦理完全免試入學錄取學生報到，有關完全免試入學新生、竹苗區免試入學及中投區免試入學錄取學生的報到時間則暫定於 7 月 6 日舉行。教務處將會同輔導處於 6 月底召開新生報到協調會。
- （三）教務處將於 6 月中旬召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推行會議，針對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自新生報到、新生始業輔導及開學後應推動之各項措施進行年度工作計畫之審議。

## 二、學務處

- （一）教育部國教署委託本校辦理 108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已將所有研習證書寄達至研習教師（每位研習教師都已確認過）、並完成成果報告書。
- （二）6 月 4 日（星期二）舉辦高三畢業典禮，下週將開始進行場地佈置，將由室設科、園藝科學生（高二）展現學習成果，預計 5 月 31 日前完成第一階段佈置，第二階段（汽球）將於 6 月 3 日前完成佈置。另外本年度畢業典禮為全校統一舉行，下午高一、高二進行環境教育，並預計於 15：00 後，以統一集合放學方式辦理。
- （三）非常感謝員生社及總務處的協助，新生制服已按往例，委託員生社公開招標（總務處協助）。
- （四）學務處已完成全校專任教師兼任導師積分確認表，經學務處確認

後，公告全校專任教師兼任導師積分表。

- (五)6 月初將進行優良導師評選，希望藉由優良導師的表揚，提升導師工作士氣與工作熱忱。
- (六)畢業紀念冊及畢業特刊已完成複核工作。
- (七)學務處持續與大湖分局密切連繫與合作，對於行為偏差同學，持續加強輔導，與導師室、教官室共同努力，做好學務輔導工作。

### 三、教官室(含生活輔導組)

- (一)近期工作重點放在高三學生之生活管理，預防學生在畢業前夕肇生事端。
- (二)於 5 月 6 日發文給大湖派出所協調派遣警力駐點、巡邏，以利畢業典禮當日活動能順利舉行，確保校園安全。

### 四、實習處

- (一)本學期招生宣導工作感謝各單位協助，共計辦理 33 所國中，迄今已辦理 20 校；預計將於 6 月 5 日辦理完畢。
- (二)本學年多元學習成果展自 5 月 1 日至 21 日展出，已順利辦理完畢，感謝各科、處室之大力支援及協助。
- (三)本校職安衛生工作刻正配合國教署政策，逐步落實執行辦理當中。
- (四)青年教育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計畫已執行至後期，近日將協助拓展優質職缺，以符合學生實際需要。

### 五、總務處

- (一)107 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廁所整修美化專案計畫案，目前進度是廠商申報 5 月 20 日竣工，擇期安排驗收。
- (二)108 年度教職員職務宿舍整建工程案，目前進度是原預訂 5 月 28 日開標，因日前接獲其他廠商異議信函，擬重新上網公告。

### 六、輔導處

- (一)學生模擬面試，電機科預定於 5 月 24 日下午辦理完畢。
- (二)辦理穩定就學措施計畫參訪苗栗地方法院活動，預計於 5 月 28 日(星期二)進行，學生 27 位參加。
- (三)本學期預計 2 位同學需進行輔導轉銜，暫定於下週召開轉銜會議。
- (四)湖光竹影第 8 期定於本學期結束後，彙整本學期各項活動成果後進行編纂，預訂於暑假期間完成。
- (五)親職教育演說配合 7 月 13 日新生報到辦理，預訂邀請蘇琮棋心理師分享「教導孩子有效使用網路」主題，並針對高一新生家長介紹

108 課綱學習歷程檔案之變革。

## 七、圖書館

(一)107 年高級中等學校充實學生自主學習空間及設施設備計畫執行情形：依時程於 5 月 31 日前辦理結報。

(二)員生社業務：

本學期持續接受學校委託辦理新生制服體育服工作服及工具採購事宜，目前代辦制服、體育服及工作服採購作業預計於 6 月初辦理評選及議價作業。

## 八、人事室：(略)

## 九、主計室

(一)再次重申各處室動支經費(包括年度預算、補助款、委辦費及代收代辦等)，務必依規定於活動前完成簽呈或請購單核准事宜，並經校長(機關首長)同意後方可辦理或移總務處依規定辦理採購程序，宣導後如有同仁仍置之不理且情節嚴重者，本室將以退件方式處理，請各處、室、科主任務必加強宣導及落實規定。

## 十、秘書：(略)

## 伍、臨時動議：(略)

## 陸、主席綜合結論：

- 一、下學年度一級主管職務，不作任何更動調整，請各位主任繼續協助推動各項校務；至於各處室組長、科主任，人事以安定及和諧為前提，若有異動，請其提出簽呈完成行政程序，並在導師遴聘作業前完成職務調整。
- 二、加強實習場所物料及設備管理，請任課老師提前十分鐘結束課程，帶領學生恢復實習場地原貌。
- 三、各職種技藝競賽校內初賽，務必在規定期程內完成。
- 四、技能、技藝訓練，應落實培訓計畫，指導老師務必在旁指導。
- 五、各項工程完工驗收前，務必要求廠商，周遭場地復原，清掃乾淨。
- 六、農場委外案，國教署再度來函，要求本校調查有無違失之處，請總務處聯絡律師，研商回復事宜。
- 七、其餘依各處室工作報告賡續完成各項業務。

## 柒、散會 (上午 9 時 15 分)